

施工合同

甲方：安康市恒口示范区社会事务管理局（巩固衔接办）（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安康市君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并参照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国家建设部颁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1999-0201），甲、乙双方2023年老湾村村部后水毁修复治理项目建设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如下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3年老湾村村部后水毁修复治理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地点：恒口示范区老湾村。

3. 工程内容：抗滑桩、桩间挡板墙、冠梁、混凝土挡墙、道路拆除重建、排水沟；具体以施工图纸及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

第二条 工程价款

1. 本合同工程包工包料总价款为人民币玖拾捌万伍仟元，小写 ¥：985000.00 元。

2. 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应当依据双方签认的具体工程数量按照国家颁布的工程预算定额计算验工计价（以下简称“最终工程价款”）。

3.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预付30%材料款，主体施工完成后

后付合同总价款的 50%，工程竣工验收审计完成后付合同总价款的 17%，工程满一年无质量问题支付 3%。

第三条 工期

1. 工期：90 天，（2023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4 年 2 月 28 日）
2. 本工程的竣工日期以本工程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第四条 工程质量

1. 乙方施工必须严格按国家颁发的相关规则、规范、标准和要求等进行，保证本工程质量达到设计标准。
2. 施工中的所有隐蔽工程在隐蔽前应当经甲、乙双方签认。
3. 凡本工程中出现质量不符合标准需返工的情况，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4. 工程保修期为本工程竣工日期之日起 12 个月，在此期间出现质量问题均由乙方负责免费维修。

第五条 竣工验收

1. 乙方应当于本合同规定的竣工日期之前 7 日，告知甲方组织对本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同时向甲方提供经甲方认可的竣工资料与竣工验收报告。
2. 如果甲方在竣工验收时发现本工程存在不合格之处，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进行修正并安排、通过甲方的重新验收。
3. 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当将本工程及甲方要求的相关材料、设备、资料、权证等移交给甲方。

第六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负责提供本工程设计图纸，并组织施工方、设计方、监理方现场图纸交底。

2. 甲方有权对施工进行监督，并指派随工负责人担任施工技术指导和随工验收，一旦发现乙方施工质量问题或未按图纸施工，随工负责人有权责令乙方停工或返工。

3. 甲方负责根据本合同的规定组织对本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并为乙方创造良好的施工外部环境。

第七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确认其具有承包建设本工程的所有相关资质。

2. 乙方应当于本工程开始施工前落实施工准备工作，并向甲方提交开工报告。

3. 乙方应当于本工程开始施工前查明施工现场的地下设施情况，并在施工期间负责保护施工现场现有地下设施，并负责与相关单位签订安全协议及排除施工中可能出现的干扰等。

4. 乙方不得将本工程分包或委托给第三方。

5. 乙方应负责在工程施工及工程保修期的整个过程中施工现场全部人员与财产的安全，除因甲方随工负责人的过错而造成的事故外，乙方应承担所有事故导致的赔偿责任和相关费用。

6. 乙方应当文明施工，保持施工场地整洁，在移交前施工现场应达到平整和整洁的要求。

7. 乙方应当安全施工，若因安全措施不到位所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应当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 如果乙方违约，并在甲方指定的合理期限内未予以改正，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本合同自甲方有关解除的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第3日即告解除；

第九条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事件指甲、乙双方不能预料、不可避免及不可克服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动乱、罢工以及台风、暴雨、洪水、地震等自然灾害。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当立即通知甲方，并尽可能迅速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损失；乙方应当于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3日内全面恢复施工，并根据甲方要求向其提交有关该不可抗力事件及其造成影响的详细报告。

3. 因不可抗力造成延误的工期应当顺延；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由甲、乙双方共同承担。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1.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2. 因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生效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正本一式6份，甲方执4份，乙方执2份，

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法定代表人： 

2

方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1月27日